

学校本应是知识的神圣殿堂，是教师用智慧点亮人类思想的乐园，是学子终生不忘引以为骄傲的热土。这里应该远离丑恶，没有罪行，这里不为任何势力卑躬屈膝，只服从科学和真理。可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知识的殿堂、思想的乐园、家一样的热土变得不安宁了？

不安宁的校园

2004年1月16日，一场大雪把曲沃县装扮得银装素裹，北董乡南下郇村放了寒假的孩子在雪地里堆雪人打雪仗，村里家家户户在炸麻花、蒸面馍，洋溢着腊月里过节前的喜庆气氛。下午五点多，玲玲和同村的一个女孩出了家门，直至夜幕降临，没有回来。

这个12岁的女孩永远也回不来了，因为她的班主任姚新明把一瓶勾兑了剧毒鼠药的饮料让她喝了下去。

玲玲读三年级的时候到了姚新明当班主任的班，开始成绩一般，一个学期之后成了班里的第一名。就在这时25岁的班主任“爱”上了玲玲。姚新明向自己的学生发起“情书”攻势，在情书中称玲玲是“亲爱的妻子”、“未来的老婆”，自己则以“永远爱你的丈夫、老公”自称。年幼的玲玲被姚新明的甜言蜜语打动，多次被姚老师占有。在给姚老师的回信里，这个天真的女孩子还称姚是“世上最好的人”、“我爱你一生一世”、希望自己“快快长大，长大后做姚老师的新娘子”。就是这么一个善良的孩子，在春节来临之际，在瑞雪纷纷的腊月里被“爱”她的老师杀害了。

让我们来看看记者写的一段采访，想想我们的学校、我们的教育是哪儿出了毛病。

4月5日，记者来到曲沃县看守所，见到了被关押的姚新明。记者问他知不知道《刑法》中有关奸淫幼女罪的规定，姚新明困惑地说以前从没有人对他讲过，直到进了看守所学习了相关的法律之后，他才知道与14岁以下的幼女发生性关系，无论幼女是否愿意都以强奸论，属于严重犯罪。

记者与他聊起有关爱情的话题。

记：在玲玲之前，你遇见过喜欢的女孩吗？

姚：没有。

记：你爱玲玲吗？

姚：非常爱。

记：那你觉得爱情的本质应该是索取还是给予？

姚：（长嘘了一口气）给予。但对玲玲，我索取得多，摧残了她。

记：你既然那么爱她，为什么还要置她于死地呢？你不愿意让你所爱的人幸福地生活吗？

姚：我也说不清是怎么回事，当时心里很矛盾，我觉得她是我的女人，我不允许别人碰她。

记：你认为自己为什么走到今天？

姚：（沉默了几秒钟之后）自私吧，我占有欲挺强的。

接着，姚新明向我们讲述了案发前后的情况。1月13日，姚新明得知自己第三

次试岗教师转正考试落榜的消息后，万念俱灰。这是曲沃县教育局组织的最后一次试岗教师转正考试，通不过的就要卷铺盖卷儿回家。想想自己辛勤工作了三年多，到头来是这么个结果，姚新明觉得自己对不起含辛茹苦的父母和为给家里还债早早辍学打工的两个妹妹。1月14日，他父亲知道了考试结果，数落了他几句，他越发感到生不如死。1月15日，他到村里的小卖部买了些老鼠药，想一了百了。临死前他想最后见玲玲一面，于是托人给玲玲捎口信儿，但玲玲当天没见他。

他不甘心，1月16日又托人叫玲玲来学校。当天下午5点多，玲玲终于来了。两人说了许多伤感的话，都哭得泣不成声。他又一次占有了玲玲。这时玲玲跟他说班里有个男同学对她很好，她也有点喜欢这个男同学。听了这句话，一个恶毒的念头突然从他脑海中闪过，他的女人绝不能让给别人，他得不到别人也休想得到。想到这儿，他将勾兑了剧毒老鼠药的饮料递给了玲玲，骗着她喝了下去。

4月6日，记者来到南下郇村，玲玲的母亲告诉记者，他们一家人对姚新明很好，平时炸了麻花，买了蜜橘都不忘给他送一些过去，没想到他却是披着人皮的狼，早知道这样，她宁愿让闺女当文盲，也不去上这个学。

记者往曲沃县北董乡教办采访，姓李的副主任说，出事后，他们也不太能接受这个事实，他本人觉得很丢脸，很痛心，他不敢去南下郇村，怕老百姓戳脊梁骨。问教办此事发生后，北董乡在加强中小学生性心理、性知识教育方面采取过哪些措施？回答是农村不比城市，开这类课程不现实。

在下郇学校，几位老师告诉记者，姚新明性格内向，特别腼腆，跟女老师说话时常常脸红，但课讲得不错，课余时间也总和孩子们在一起嬉戏打闹，教他们画画、唱歌，真没想到他会干出这种事。

在学校，记者和玲玲的一个小伙伴聊了几句。我问她，知不知道玲玲出事了，她点点头。我又问，知不知道和异性同学、老师相处时应该注意些什么，对方什么样的言语自己应该警惕，什么样的行为自己应该拒绝？小姑娘茫然地一个劲儿摇头。

这是维系两年多的畸恋，是灵魂的极度扭曲，发生了人们不愿意看见的血案，可是它为什么会发生？我们想过其后面隐藏的深层次社会原因吗？想过我们的教育究竟缺少什么吗？

2003年的一天，茨泥坝小学一个三年级的小学生回到家里，告诉父亲温某自己被杨校长打了一耳光。父亲问他为什么？这个小学生说，放学的时候，杨校长叫了班里的一个女生到他宿舍去补课，小男孩也想去，校长不让，这个小男孩就偷偷地跟去了，结果看到不该看到的一幕，当即被恼羞成怒的校长打了一耳光。小男孩讲完这些，父亲在儿子的脸上又毫不犹豫地揍了一耳光，并告诫儿子不许胡说八道。小学生的父亲压根儿不相信儿子的话，他想校长怎么也不会做出比禽兽不如的事。

事隔半年多后，这个打了看见他的丑行的小学生一耳光的昭通市昭阳区茨泥坝小学的校长杨刚，于2004年5月13日被刑事拘留，他奸淫幼女的罪行败露。

一个不到30岁的小学校长，利用职务之便，以补课、辅导为借口，在半年多的时间里，多次在学校办公室、电教室和自己的宿舍强奸、猥亵多名在校读书的女学生，她们最大的14岁，最小的才8岁。

直到案发时，其中还有很大一部分受害者及其家属为了名誉，不愿报案。

更可悲的是，受害者弱到既没有反抗的力量，也没有反抗的意识和勇气。茨泥

坝小学所在的乐居乡，经济和文化并不发达，尽管校长的行为令人发指，受害者还是选择了忍气吞声。案中有一个受害小女孩的母亲，知道自己女儿的不幸遭遇后，竟然说：“忍了这事，这只能怪我们家穷，家里没人能撑得起来，而他又是校长，要是说出去，别人肯定会以为是孩子的行为不检，那女儿的名声就毁了。”

“人穷志短，马瘦毛长”，这本来是封建社会老百姓无可奈何的感叹。为什么到今天，穷人忍气吞声的悲剧还是一演再演？难道仅仅能怪老百姓还停留在爱面子的封建意识上吗？其实中国的老百姓无论什么社会，都愿意安分守己，要有出格，也只不过是“被”逼良为娼“被”逼上梁山”罢了。正因为穷人太好欺负了，所以作践穷人的人才敢于肆无忌惮。

发生在四川达县的“校园系列强奸案”告破，作案人已于2004年5月24日被处决，可是它留给人的深思远远没有结束。

被处决的“校园色魔”杨传山2001年4月至2003年5月间，在达县的陈家乡、亭子镇、五四乡、大竹县的白林镇、石河镇、开江县的回龙镇等17个乡镇的中小校园，强奸、猥亵、抢劫20多名女学生，其中强奸11名少女、8名幼女，侮辱1名幼女，并抢走钱物。色魔的暴行让人触目惊心，更让人痛心的是面对罪行，众多的学校却瞒报、谎报案情。

13岁的刘静是达县高树中学的初二女生，2002年9月26日凌晨2点，她在学校宿舍被强奸，同宿舍的其他女生也逐一受到猥亵，罪犯离开后，女生们呼救，值班老师及学校领导赶到。当时他们对受害的女学生说的是：“不要告诉在外打工的父母，省得他们担心，更不能报案，以免自己名誉受损。”见刘静的裤子和床单上有被强奸后留下的鲜血，老师还让其他女生帮忙洗了，并叮嘱在场的有所有女生，“不要将此事声张出去！”

刘静没有报案，老师的话是要听的。最后，这个女孩子因为那场变故，精神恍惚终于失学了。

天亮后高树中学觉得还是要给事件一个说法，他们到派出所报案了，他们的报案缘由是，女生宿舍昨夜被盗。

这真是让人啼笑皆非！我们的教师就是这样来维护“师道尊严”的。家长把孩子送到学校，让他们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和礼仪，我们的学校就是这样来教孩子们的。

王玲、吴馨同为达县杨桥小学六年级的女生，2002年5月16日凌晨，先后遭到强奸。杨桥小学的领导 and 值班老师赶到现场后，当即做的是让王玲、吴馨把血迹斑斑的裤子换掉洗干净，让同宿舍的10多个女生赶紧相互调换席子、床单，并告诫女学生们不要把“丑事”说出去。天亮派出所接到学校的报案是，有校外人员进入女生宿舍，3名女生的财物被盗。警察赶到学校调查的过程中，才有女生偷偷地告知，有同学遭强暴了。

警察就此询问校方，校方仍然支吾，有关领导竟随便指一个女生，说她就是当事人。警察把这个女生带去做法医鉴定，结果是这个女孩没有受害，处女膜完好。学校的原意是要应付一下，搪塞过去了事。直到警察把王玲、吴馨带去做法医鉴定了，才找出真正的受害者。

看看吧，我们的学校文过饰非到了何种地步！我们的教师混淆是非到了何种“糊涂”的程度！

自然，还有人认为女学生们也太懦弱，不敢现场反抗，才导致罪犯屡屡得手。仔细想一想，这能怪孩子们吗？孩子毕竟是孩子呀！他们没有能力保护自己，更重要的是，我们的教育没有教给孩子足够的知识保护自己，同时，我们没有给孩子提供保护自己的条件，这才是最不让人放心的。

据电视台报道，四川达县“校园系列强奸案”受害的14名少女中，有6名因此辍学，1名精神创伤，1名服毒自杀，后被抢救过来。这还不包括受害的幼女。

据达县教育局的人士披露，在1996年，达县曾发生过一起教师强奸案，教育局报案，公安局让教育局拿出5000元做破案经费，教育局拿不出来，公安机关借经费不足，说是怕花冤枉钱，竟然连做个DNA鉴定来侦破案件都不愿意。自然，这个案至今没破。

为了所谓的“政绩”，为了自己的官位，为了晋级升迁，中国人长期以来已经习惯于“报喜不报忧”。报喜者，上面爱听，自己的无能被掩盖了，一段平庸的政绩变成了升迁的荣耀，何乐而不为？再往前走，也不过好大喜功而已。只是苦了民众。说到冤枉，钱只要花到跑官上，是都不冤枉的，因为跑下来的结果都有回报。为人民群众办点儿好事，那就要看对自己有没有利了，我们的体制是对上面的“恩师”负责，不是对下面的群众负责，利害一说就都明白了，你要不明白，你是傻逼！

当然也有失算的时候，如达县“校园系列强奸案”暴露，被处分的就达42人，有6名校长被撤职，公安局长、副局长都受到牵连。问题不在于处分了多少人，而在我们的学校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不在于事后是否“亡羊补牢”，而在于发案的学校为什么要百般掩饰？不在于受害者能否得到补偿，而在于我们的道德伦理、我们的教育制度、我们的教育观念、我们的是非标准受到了什么挑战？

我们能正视这一切吗？我们将作什么样的思考，而且思考后会得出什么样的答案？

1999年7月大理白族自治州冒出了一所大理苍海学校，2001年6月这所学校成为经州教委批准的，囊括从小学、初中到高中的“贵族学校”。该校曾因为其对外宣扬的种种优厚的办学条件，在当地赫赫有名，一心想把孩子送入名校的家长趋之若鹜，争着把子女送到这所学校读书。

2004年4月9日，大理市法院对大理苍海学校原聘用教师作出一审判决：

被告人张某无视国家法律，身为聘用教师，竟置师德于不顾，以种种名义、方式和借口，多次猥亵不满14周岁的女学生，其行为侵犯了儿童的人格尊严和身心健康，已构成猥亵儿童罪……一审判处有期徒刑4年。

至此，又一桩教师侮辱在校读书的幼女案大白于天下。

一个福建来大理做生意的家长在得知自己的孩子受害后，对采访的人说：“公安机关找孩子谈话，我才知道孩子受欺负了，这之前孩子没跟家长提过半个字。当时我们都不想活了，孩子这么小就被她的老师欺负，她今后的人生会受到多大影响？知道这个禽兽不如的老师跑了以后，我都不准备做生意了，想随公安机关一起去找他，找到他后我非打死他不可，我情愿自己为此去坐牢！”

另一位受害的学生家长悲痛欲绝地说：“这件事发生后，孩子彻底地变了，三天两头不回家，一夜夜在外面不知道跟什么人在一起，更不知道他们都在干什么？本想把她送进‘贵族学校’，是为她创造更好的学习条件，想不到把孩子送进了狼窝。”

家长们的痛苦，学生们的前途都令人担忧，但是到大理市教育局，一位相关的负责人是这么解释的：大理苍海学校是教育局根据国家鼓励民办教育的有关精神和办学条件，通过层层把关而审批的。在私立学校审批过程中，对任课教师资格都逐一审查，但由于私立学校是民办学校，校长平时要聘用什么人当教师只有他说了算，教育部门无权干涉。

一句话轻描淡写，“无权干涉”就应付过去了。想一想，要办一所私立的贫民学校，有关部门是卡了又卡，对“贵族学校”却是一路开绿灯，态度何以如此泾渭分明？在“拜金主义”泛滥的今天，难道这一切都是偶然？

我们崇拜孔子的教育思想，就是孔子当年办教育的时候，有漂亮的校舍吗？他的在校生又有几个？这些都不得而知。知道的是孔子“学富五车”，那大概既是指孔子的书多也是指孔子的学识渊博罢了。

历史上，中国各地有许多学校，创办的时候，先生不过穿着一件旧旧的长褂衫，教室也就几条木凳和几张长条桌，有的还点煤油灯，可是因为有灵魂，取的是德，重的是人，这些学校经历几十年、上百年的道路，培养出不少有识之士，成了今天的名校。

并不是有几座漂亮的洋楼，花园里立着假山、雕梁画栋，大门进出的是高级轿车，学生都缴纳高昂的学费，就能办出好学校来的。可是我们的贵族学校今天就在走着这样的畸形道路。我们的权利机关就在助长这种牺牲下层人民，为少数有钱人的愚蠢子弟服务的风气。我们的社会就在一路追捧金钱阿谀逢迎权势的高温中日渐发昏。

学校本应是知识的神圣殿堂，是教师用智慧点亮人类思想的乐园，是学子终生不忘引以为骄傲的热土。这里应该远离丑恶，没有罪行，这里不为任何势力卑躬屈膝，只服从科学和真理。可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知识的殿堂、思想的乐园、家一样的热土变得不安宁了？

《北京晨报》披露了一件让人匪夷所思的事，大学生报案，在宿舍遭强暴，学校辩称是讹诈。

20岁的女学生小杨从云南到北京还不到一年，她说9月自己接到北京某学院的录取通知书，到该校报到。她们搬进昌平沙河新校区住宿。刚进去的时候，宿舍楼还没有完全建好，从9月19日到22日，学生们一直自己打扫楼内的建筑垃圾。在此期间，每天都有民工在继续施工。小杨与另一个女生住在离二楼楼梯口不远的2034号房间。

“学校没有给我们宿舍钥匙，出去锁不了门。宿舍楼3个出入口都可以进出，也没有保安与管理员。”小杨说，她们一直对宿舍的安全问题担心，但没有想到的事情还是发生了。“9月23日凌晨2时左右，我被惊醒，一名男子手持刀具闯入房内。我们把钱给了他，歹徒并未罢手，后来还对我们实施了强暴。”早上6点钟，小杨就和另一个女孩子向警方报了案。当天晚上她们不敢回校，就同另一个女孩住在旅馆里。她们就此事找学校，学校保卫处的一位处长告诫她们，此事不要告诉家长，如果让家长知道了，责任自负。

让小杨接受不了的是，她们离开学校不久就有同学告诉她们，学校说她们两个是为了讹诈学校而故意作秀。该校一个负责人说，小杨她们是在报假案，她们的目

的就是想退学，后来看公安机关很重视了，又想讹诈学校。

小杨说，她们报案后，公安机关已经做过两次现场勘察，把被刀割破的内裤、带血的有精斑的床单都拿走了。她们本人也做了法医鉴定，公安局还要她们去画了像（描述歹徒的容貌特征）。

小杨说，这件事发生后，她向学校提出退学，但是校方称，要她先协助公安机关破案，根本就不同意退学。小杨要求退学费，学校答复退学可以，但是不退学费。原本报着美好愿望来京求学的小杨说，现在学不能上了，又不敢跟家里说这里的情况。最后她把北京某学院起诉到海淀区法院。

即使大学生在校园里遭到强暴，也没有办法保护自己，更别说小学生能有什么办法让自己安全了。可以想见我们的校园管理之混乱，之不让人放心。

河南安阳县许家沟乡岗西村小学一年级学生刘辉上课时，被凶手刘贵林从课堂揪出来，用斧头砍掉脑袋。案发时，任课的老师冯艳娥脱岗跑回家里去办私事。校长徐富贵上楼与杀人后的凶手走了个对面，看见凶手拎着斧头，满身是血，校长没问个究竟。上楼看到凶杀现场，校长没呼喊阻拦罪犯，也没及时报警，而是等凶手走后，才跑到村支部汇报。待到村支部成员赶到凶杀现场，打110报案，凶手早已逃之夭夭。

重庆124中初三年级上晚自习，化学老师刚刚布置了练习题，黄键就被同班同学王明持刀杀伤，行凶的学生向被杀的同学身上连捅6刀，在场的老师和同学都惊呆了。

云南南华县龙川中学发生的校园暴力事件更让人难以相信，一个初二的学生，在学校组织的植树劳动中，因为与同班同学发生口角，竟抡起锄头打死同学。

一个初二的学生，何以对同班同学如此残暴？事发当时，班主任被吓呆了，在场的女学生吓得尖叫。受伤的同学被送到县医院，医生坚持要先交费才治疗，同学们不得不四处借钱，凑足押金后，医院才给受伤的同学治疗。34小时后这名受伤的同学还是因伤重死了。

说到大学，每年全国的大学校园都有安全事件和人身意外事件发生，2004年2月云南大学生物技术专业学生马加爵杀死4名同学的事件骇人听闻，一时间震惊了海内外。人们不得不思考，为什么我们的校园会变得如此不安宁？这与今天的社会两极分化、贫富不均、道德沦丧、见利忘义、对生命和人性极其冷漠有什么联系？难道我们的社会真的就是歌舞升平，没有一点儿隐患了吗？

就是幼儿园的孩子，也没能躲过暴力的加害。

2004年8月4日，北京大学第一医院幼儿园15名儿童和3名教师在幼儿园被门卫徐和平用菜刀砍伤。其中一名重伤儿童经抢救无效死亡。

据该幼儿园知情人士说，幼儿园好多来上学的孩子来上学，到门口时还一个劲跟门卫打招呼，“爷爷好、爷爷好”地叫个不停。上午9时，门卫就手持菜刀向孩子们大开杀戒了。

在医院急诊科大门口，身染鲜血的孩子们神情惊恐，12名受伤较轻的儿童头部包扎的纱布渗出了鲜血。许多群众在医院看到孩子受伤的惨景，眼中都噙着泪花。

下午3时30分，北京市公安局新闻发言人在北大医院幼儿园警戒线处向众多媒体记者做了简短的新闻发布：涉案犯罪嫌疑人徐和平1999年5月11日至9月24日曾因病在北京安定医院住院治疗，经医生诊断，患有偏执型精神分裂症。

消息一出，新闻发布会现场一片哗然：幼儿园领导是否知道凶手有精神病史？如果知道，为何要聘请他担任门卫？主管单位对录用人员为何不严格把关？

北京林业大学心理系主任朱建军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北大医院幼儿园发生的急性创伤性事件，对受伤和在案发现场的儿童造成恶劣的心理影响，如果不及时进行心理治疗和救助，甚至有可能影响这些孩子的一生。

2004年6月云南省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会议在昆明召开，省委政法委书记要求严厉打击侵犯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政法委书记特别提到要严惩中小学校出现的“拔毛”队。

什么是“拔毛”？从我一个朋友讲的事例你就可以了解一二。我这个朋友的儿子在昆明某中学初中读书，后来发现儿子每天都要缠着父母要钱，连早点的钱也越多越多，只要哪天父母没给儿子钱，儿子就不愿意到学校去上学。有一天父亲没给儿子钱，儿子到学校上学直到吃晚饭还没回来。夫妻双双去找儿子，半夜找到了，儿子躲在火车站的候车厅，身上青一块紫一块满是伤，衣服也不见了。一再追问，才知道儿子被“拔毛”队盯上了，每天都要儿子交保护费给“拔毛”队，儿子连早点钱都给了“拔毛”队。只要哪一天没给钱，儿子就要挨“拔毛”队的打，这一天儿子没从父母那里要到钱，“拔毛”队就让儿子跪在地上，一边侮辱一边痛打，并且把衣服和书包都抢走了，要儿子第二天拿钱来赎。朋友的儿子不敢再去上学，想扒火车躲到外地去。

据了解，像这样的“拔毛”队，在很多中小学校都有过出现的记录。“拔毛”队的成员有校外失学的少年和青年，还有在校称凶霸道表现不好的学生，这些人多数是未成年人，由一两个头带领，在校园一带作恶。公安机关对“拔毛”队的惩处，往往因为“拔毛”的多是未成年人而受到限制。

由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公安部、全国少工委主办的“中国少年儿童平安行动”活动组委会以中小学生和家为主要对象，于2003年在北京、上海、广东、陕西等10个省市进行了一项关于中小学生学习安全问题的调查，这次调查共收到有效问卷28570份，反映出学生在学校的安全保障，已经成为家长最关心的问题。

家长最担心孩子受到伤害的地方依次为：学校占51.44%，公共场所占36.32%，大自然中占10.44%，家里占1.8%。

《中国初中生报》曾以“上学路上安全否”为题进行调查，7000份有效问卷中，在回答“你被欺负后怎么办”时，59.8%的同学选择“找老师”、“告诉家长”，但上述办法“得不到满意解决”的占81%，于是有的选择“忍”的办法，有的则选择“找人报复”的办法。这表明，我们的学校对孩子的保护措施是多么的软弱无力，孩子们甚至不敢寄希望于老师和家长能够保护他们的安全。

2005年1月10日，云南省宣威市气温骤降，飘飞的鹅毛大雪大地变成白茫茫的一片，这是宣威市近10年来最大的一场雪。大雪乐坏了孩子们，他们在雪地里堆雪人，打雪仗。宣威市第四小学一年级46班，6岁的林峰却在这一天走完了自己幼小的一生，离开了这个世界。

14时10分，小林峰和同学一起上学时，手中的伞掉到了距学校正大门只有50多米远的一个土坑里，他慌忙跳到没有多深的坑里捡伞，这一跳，他就再也没能爬上来。当1月11号8时许，学校的老师和同学在土坑里找到他时，他已被冻死在了

坑里。小林峰的同学说，当时，他们告诉老师林峰掉坑里了，可老师对此不闻不问.....

11日22时，小林峰的尸体停放在宣威四小的值班室里。小林峰掉下去的土坑只离学校50多米远，长约1.6米、深约1.5米，坑里的积水约40多公分深。这个坑挖在一块平地上，据了解，是旁边的住户新挖来蓄水浇菜的。在土坑周围，有许多手抓过的痕迹，显然是小林峰垂死时的挣扎。

土坑正对着宣威四小的大门，这里可以算是“闹市”。大门外的学校绿化带边有一条小路，离小林峰掉进去的土坑不足10米远，路上还有着许多脚印。而宣威四小周围住着许多居民，却没有人听到他的呼救声。

和小林峰在一起上学，看到小林峰掉进水坑里的两个同学潘龙和宁红说，当天林峰打的来上学，到西宁街口遇到了他们，就下了车。随后，他们就一起走着路到学校上课。小林峰走在雪地里，一边走一边玩，把伞弄进了雪地里的水坑里，为了捡伞，小林峰滑进了水坑，看到小林峰掉进了水坑，并叫救命，他和宁红跑过去拉小林峰，但是没能将其拉上来。

正在他们拉小林峰的过程中，学校上课铃声响起来，于是他们跑进学校，想叫老师来拉小林峰。他们进到教室后语文老师就抱着试卷来发给他们测验，他们站起来说“报告老师，有人掉进坑里了。”但是语文老师没有理他们，他们只得坐下来上课。

下午第一节课下课后，他们想跑出学校来看看小林峰是否被人救上来，但是来到学校大门口时，被门卫挡住不让他们出去，就又返回到教室上课。

当天晚上，40多名亲戚朋友及同事帮着小林峰的父母找儿子。众人反反复复到学校及周边地区寻找，但是每一次都是无果而返。一个幼小的尚不能自我保护的生命就这样消失了。

在离学校正大门只有50多米远的地方，有一个足以对孩子的安全构成威胁的土坑，学校竟浑然不知，真是让人匪夷所思。

在小林峰班上语文课老师宁老师说，当天是星期一，下午2节课都是她的，于是她拿了语文试卷来给学生们测验。发试卷的时候她们都是从排分发好，让同学们一个接一个朝后面传，没有注意到小林峰没有来上课，也没有同学反映。她一直站在讲台前，没有发现小林峰没有来上课。语文测验完后，她让小组长收好试卷，刚好下课铃响，就忙着招呼学生排队出学校大门，让家长来接，回家整个过程中没有发现小林峰没来上课。多么负责的人民教师呀！

小林峰的班主任徐老师则说，当天下午没有她的课，她在家里。下午到学校开会，有人向她反映，小林峰掉进水里了，问是什么时间掉进水里的，对方告诉她上午10日上午有她的课，下课时是她把同学们送出学校的，当时还看到了小林峰的身影，就认为小林峰掉进坑里是不可能的事，也就没有多想。平常我们的教师都教导人遇事要思考，怎么此时此刻就忘记了思考呢？

市民们对这件事感到震惊，一些市民对小林峰掉到距学校只有50多米远的水坑中被冻死，感到不可思议。一位市民说，一名在读的6岁小学生掉到水坑中被冻死，简直让人不敢想象。学生一天没上学，学校为什么不知情？为什么不及时通知家长或询问一下学生？据民警介绍11日早晨8时许，他们接到报警就赶到现场展开调查，经过走访目击学生证明小林峰是拣伞时掉进水坑里，和小林峰一起上学的两名同学

也证实了小林峰掉进水坑后，向老师报告了，但是没有回应。

要知道，50米距离，一声呼救足以回天。可是悲剧就在人们身边，就在我们眼前发生了！这是为什么？

作为家长，你能不为自己的孩子到学校上学是否安全担心吗？作为教育工作者，你能不为学校周边环境的恶化，感到忧心忡忡吗？作为地方的一任父母官，在校园没有个安宁的学习环境，不能让自由的学术空气飞翔时，你能认为你的工作政绩斐然了吗？

我们敢不敢问心无愧地回答这些问题？

从校园的“另类童谣”流行，也可以看出我们的学校存在问题。有的把古典诗词拿来改成最无聊下流的童谣传送，家住鞍山市的胡女士看见10岁的儿子回家后嘴里念念有词，一开始还以为儿子在用功背唐诗，后来才发现儿子背的是“歪诗”。如“有一个地方，那里不穿衣服，那就是洗澡堂”、“朝辞白帝彩云间，李白坐在马桶间”、“小河流哗啦啦，我去你家杀你妈，你妈不在没关系，我放火烧你全家”、“考试作弊有绝招，又能偷看又能抄，个个像个韦小宝，捉弄老师有技巧”、“春天不洗脚，处处蚊子咬，惹来大狗熊，看你往哪跑”。记者在鞍山市的几所小学调查，发现这类童谣在学校已是“脍炙人口”，小学生们都在竞相传唱。还有一部分同学专门收集这些“经典”诗句，时不时拿出来比比看谁收集的多。一名小学生羡慕地告诉记者，他们班里有一位同学因为喜欢上网，收集到不少“诗句”，已是班上掌握“诗词”最多的人。

成都市的学校，“堕落歌”在一些中学校园悄然流行，其歌词下流不堪。某中学教语文的龚老师说，他在教高二班的语文课时，发现一名男生在课堂上戴着耳机偷听音乐，为了解学生为什么如此着迷，竟连上课的时候都不放过，课后他拿过来试着听一听，不禁大吃一惊。这些歌词描写一个少年从梦想到风尘男人的堕落历程，歌词下流，其中涉及女人身体和性描写。偷听该磁带的男生透露，这是他从另一名男生那里翻录来的，歌词也是同学间相互传抄，“堕落歌”在校园里主要在男生中流行，有的女生也听过。

《华商报》的一则消息让人吃惊，西安市某中学发廊竟然开到了教学楼下，着装暴露的发廊女当街揽客，甚至连中学生也招徕。发廊里违规设立隔档，留宿的男人就躺在按摩床上呼呼大睡。初中学生还是孩子，他们怎么来抵御这样的污染。我想有关部门并不是不知道在学校附近开发廊会造成什么影响，可是在经济利益的驱使下，今天的社会，什么荒唐的事都能干得出来。

学校周边的环境，似乎永远是个难以解决的顽症。在“六一”到来前夕，某新闻机构对150名高中、初中和小学生做了一次问卷调查。孩子们的反映是：校园周边咋就这么乱？

参与调查的150名孩子中，45人知道学校周边有网吧，47人说附近有歌厅、酒吧、发廊，有58人对成人用品商店印象深刻，有41人知道附近能买到盗版或淫秽光碟、图书的摊点。孩子们绝大多数认为，校园周边的环境乱确实对学习和生活秩序造成了不良影响。令人尴尬的是，在50名被调查的小学生当中，能够清楚地记得学校周边有成人用品商店的有34人。

全国的学校，尤其在城市，诸如此类的环境污染不会少，我们的校园怎会安宁。

其实，一些低级下流的东西，首先是从我们做大人的身上传染出去的。我们为“五斗米”折腰，为能把金钱弄到手而屈膝下跪，为得到一顶官帽而不要人格，为怕得罪某个上级而放弃原则，我们作为榜样，给孩子们的是什么力量？如果孩子因此走向反面，怪不得孩子，有罪的是我们这些亲手制造了这个社会的大人。例如在餐厅的饭桌上，在杯觥交错的宴请中，我们大言不惭，“黄色段子”泛滥不就是“黄”的例子么？我们大讲特讲如何惟利是图，自以为得意，不就是亲自在教坏自己的儿女吗？我们崇拜金钱，不讲诚信，为能发财，不择手段；我们出尔反尔，为谋个官位，置道义和良心于不顾，不正是亲自来败坏孩子们的心术吗？我们这叫“做大不尊”。社会上丑恶的东西无孔不入地侵蚀我们的家庭、侵蚀我们的校园、无时无刻地侵蚀我们每一个人的灵魂，学校是社会的一个缩影，反映出的东西不能不令人自省和深思。

就是校园执法，也反映出我们不尊重人权、不尊重学生的尊严和权利的封建意识。2005年1月4日下午，云南省红会医院耳鼻喉科的医生给昆明英才学校高中一年级的学生尚某检查耳朵，得出结论：“耳膜穿孔，需要做耳膜修补手术。”一个孩子的耳朵好端端的，怎么会弄成这样呢？尚某说，他是1月2日被学校的保安和学生会学生打成这样的。

尚某向记者讲述了事件的经过：1月2日是学校元旦假期，他因为感冒没回家。晚上7点多钟，女朋友王某（也是学生）买了药到宿舍来照顾尚某，女朋友留下来和他睡在一个宿舍。

“我们并没有做什么事。”尚某强调说，23时左右急促的打门声惊醒了两个中学生。”当时我想一男一女在一个房间里有些事是说不清楚的，所以开始我没有去开门。后来看到不开门不行了才去开门。学生会的人和学校保安都来了。因为我重新睡在了床上，他们进来后就大声喊‘起来，其中一个人踢了我一脚。接着，其它的人也朝我乱踢起来。混乱中，我感到耳朵被踢了一脚，接着就感觉耳朵嗡嗡地响。”

尚某被打的时候看到宿舍门口来了另一个学校的一名老师，这个老师并没有制止打人。直到他被打趴在地上，一个学生会的学生才把尚某扶到保安室，到了保安室，因为“不老实”，尚某再次遭到暴打。

后来学校的一个领导来到了保安室，他要求尚某写事情经过和保证书。当时尚某说耳朵嗡嗡响，要求送他到医院去检查。那个校领导说：“你写完后我们会送你到医院的。”可是等尚某写完事情经过和保证书后，学校并没有送孩子到医院去检查。

学生会当时参与此事的有5个学生，他们说查宿舍是他们的工作职责，尚某查宿舍时拒绝开门，他们就喊来了4名保安，发生了这次打人事件。

学生会的学生具不具备查房的工作职责？学校的保安和值班老师到现场，却不制止打人的发生，这说明什么？说明我们的学校不懂法律，不知道什么是法律允许的，什么是法律不允许做的，所以学生在自己的校园，在打着维护纪律的旗号下的查夜，也没有安全保障。更重要的是我们从来只注重的是“尊师重教”，忽视了的是学生作为人所具有的尊严和权利，因此貌似公正的维持纪律才成了侵犯人权的暴行，这难道不是封建意识在校园留下的烙印在作祟吗？

“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孔子留下此训的时候，不会料到过了两千多年，后人还在为整肃师风师德而忙得焦头烂额。这位老夫子当然更没有料到，教人以礼仪廉耻的学校会和“黑”和“下流”和“戏弄人的尊严”挂上勾，校园会变成不让人放心的地方，这真是让我们想起来不寒而栗。

我们有何面目去见自己的祖先？